

# 湖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2年4月13日在湖州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湖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 孙贤龙

各位代表:

受湖州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过去五年的主要工作

过去的五年,是中共湖州市委团结带领全市人民,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州的殷殷嘱托,按照省委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的决策部署,再接再厉、顺势而为、乘胜前进,高质量赶超发展取得重大成就的五年,也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湖州生动实践取得丰硕成果的五年。五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历届打下的坚实基础上,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湖州重要讲话精神,自觉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始终坚持以政治机关建设为引领,正确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忠实履行工作机关、代表机关职责,共召开常委会会议41次,制定和修订地方性法规14部,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113项,开展重点执法检查12次,作出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110个,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22人次,顺利完成届期各项任务,为我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作出了积极贡献。

——五年来,常委会旗帜鲜明讲政治,保持对党绝对忠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坚定前行

坚持学思践悟贯通,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采取多种形式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论述和重要著作,开展专题学习研讨120余次,切实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坚定历史自信、守牢“红色根脉”、汲取前行力量,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的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的示范引领者。

坚决贯彻市委部署。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制定了3个方面31个事项清单,向市委报告重大事项61次。把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贯穿于全市重大决策全过程,围绕编制“十四五”规划形成1份综合报告、1份代表建议汇编和8份专题调研报告,征集形成“十四五”立法项目册。根据市委关于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绿色样本的决策部署,及时作出决定,制定助推方案,发出代表倡议,为推动共同富裕凝聚共识和力量。坚持党管干部,做到人事任免讲确保。牵头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全面小康决胜年、美丽提标争先战、生态环境治理专题调研等市委交办的工作,积极参与深化“三服务”、争创先创优行动、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建设、数字化改革、铁路建设等中心工作,彰显担当作为,交出高分答卷。常委会在省管领导班子2020年度考核中获优秀等次,连续两年在“党领导人大工作”指标考核中获全省第一名。

自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入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着眼打造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典范城市,在全省率先制定实施意见,深化细化20个方面重点举措,系统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全过程立体式数字化监督、听证和协商制度建立健全、代表寻访常态化开展、代表联络站功能发挥、代表“亮身份”推广等工作,谋划打造“民意直通车”应用场景,把人民当家作具体地、现实地落实到人大工作中。依法组织换届选举,共选出一届乡乡人大代表4588名,市人大常委会359名,换届工作风清气正,选举结果人民满意。

着力加强政治机关建设。紧扣人大机关首先是党领导下的重要政治机关的定位,强化政治机关建设是“硬任务”而不是“软要求”的思想自觉,制定年度任务清单,建立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季度学习制度,实行政治机关建设党组成员分工负责制,专班化推进机关党建,模范机关创建、清廉机关建设等工作,举办“忠诚、使命、担当”人大论坛,开展“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研讨活动,把政治机关建设抓在经常、融入日常,为人大工作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五年来,常委会自觉紧扣全市大局,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扛起责任担当,保持沸腾状态,积极主动作为,着力促进高质量赶超发展

全力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密切关注全市宏观经济运行,加强计划执行情况监督,对“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开展中期评估,强化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全过程监督,推动了发展重要目标和重大任务的顺利完成。聚焦生产力新布局、“五谷丰登”计划推进、人才强市创新强市首位战略实施、先进制造业发展、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数字经济的发展、南太湖新区建设、嘉湖一体化等工作,开展专项审议,听取专题汇报,作出有关决定,有力促进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积极助力疫情防控。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迅速作出依法做好疫情防控的决定,扎实开展传染病防治法、动物防疫和野生动物保护“两法两条例两决定”执法检查,安排人大机关27名县处级干部担任助企专员,听取和审议就业促进法、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的履职情况,各级人大代表闻令而动、奋战一线,积极投身联防联控、捐款捐物、

复工复产,为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切实加强预算与国资监督。注重机制建设,制定“加强支出预算、政策和预算绩效监督办法”,建立部门预算四审联动机制,出台全国首个《全周期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规范》地市级地方标准,构建预决算绩效监督闭环,相关做法被全国人大预工委肯定推广。强化部门和南太湖新区预算审查监督,提出意见建议1000余条次,涉及预算项目超过310个、资金近30亿元,有效推动政府过紧日子、百姓过好日子。深化审计监督,出台“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监督办法”,促进了650多个问题的整改落实。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在全省率先落实政府报告制度,坚持审议综合报告和专项报告相结合,让国有资产更好服务发展、造福人民。

有效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着眼让垃圾分类成为新时尚,持续加大监督力度,开展专项审议、专题询问、代表问政、第三方评估,发动机关干部开展“微调研”,推动了我市在全省考核实现“四连优三连冠”,2021年夺得全国中等城市评估第一。围绕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对固废、水和土壤污染防治的依法监督,重点在推动大气源头治理上,打好“地方立法、执法检查、随机暗访、普法宣传、上下联动”组合拳,促进了空气质量改善。专项审议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工作,作出保护森林资源和加强生态修复、助推生态建设等决定,建立人大常委会生态环境报告制度,连续四年组织“8·15”生态文明日集中宣传,推动湖州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诞生地加快向示范地迈进。常委会相关做法得到全国人大肯定,被列为全国人大环资工作联系点,《中国人大》杂志两次进行专题报道。

——五年来,常委会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干在法治一线,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着力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有效推动市域治理现代化

不断提升立法质效。坚持抓重点、可操作、得管用,把“党言党语”转化为“法言法语”,把“群言群语”提炼为“法言法语”,先后制定了禁止销售燃放烟花爆竹规定、电梯使用安全管理条例、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美丽乡村建设条例、乡村旅游促进条例、大气污染防治规定、法治乡村建设条例、物业管理条例、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条例、绿色金融促进条例、养犬管理规定、太湖港湾区灌溉工程遗产保护条例,修订了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一些法规在地市级层面属于全国首部,央视对相关创新做法作了专题报道。此外,积极向省人大提出制定城乡架空管线管理条例的建议。五年来,立法机制不断完善,在全省率先出台地方性法规案标准,制定和完善了代表参与立法、立法评估等15项制度,组织立法调研、座谈、听证、论证300余次,确保每一部法规都体现宪法精神、反映人民意志、得到人民拥护。

着力强化执法和司法监督。制度化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监督工作,每年开展市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述职测评,作出加强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的决定,有力促进依法行政。专项审议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法制度改革落实情况,出台依法监督检察院法律监督工作的办法,深化员额“两官”述职测评,督促提升司法质效和公信力。作出贯彻监察法推进清廉湖州建设的决定,听取监委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专项报告。稳步推动行政执法监督全面落实,作出“八五”普法决议,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促进了法治宣传教育扎实开展。

依法推动社会治理创新。作出制止餐饮浪费的决定,统筹人大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等各方力量,持续抓好决定落实,力促综合治理,形成长效机制。围绕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开展“最多跑一地”改革专项监督,听取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的专题汇报,既让群众遇到问题走进矛调中心“找说法”,更让干部主动走进“矛盾中心”解决问题。听取审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道路交通安全和贯彻消防法、防洪法、食品安全法等专项报告,助力新形势下社会治理体系不断完善。

扎实开展备案审查。建立听取备案审查工作报告制度,出台法规、检察院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探索开展第三方评估,“有件必审、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能力水平不断提高。五年来,共受理和审查规范性文件254件,依法督促纠正20件,对30件生态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进行主动审查,对2015年以来地方立法授权政府配套出台的22件规章、文件开展专项审查,保证宪法法律实施,维护国家法治统一。

——五年来,常委会坚持为民履职,聚力全面小康,推动共同富裕,始终将民生小事当成民心大事,让根本政治制度优势转化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切实推动公共服务优质共享。聚焦社会普遍关心的教育问题,检查省学前教育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深化义务教育改革专项监督,及时跟进监督“双减”工作,支持办好人民满意教育。针对老百姓看病“难、贵、烦”的问题,加强调研审议,有效助力公立医院重点项目建设和重大改革稳步推进、村社卫生服务站(室)标准化建设扎实开展。主动回应养老、残疾人保障等社会关切,开展省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条例执法检查,强化实施残疾人保障法专项监督,督促政府履行法定责任、优化服务保障。同时,运用多种监督方式,推动医疗保障、文化旅游、全民健身、民宗侨外等事业健康发展。

积极助推乡村振兴。精心谋划议题,深入开展调研,提准审议意见,推动农业供给侧改革、粮食安全、消除集体经济欠发达村、供销社综合改革、农民增收等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围绕全面小康路上不漏一人、不落一人,三级人大联动、五级代表参与、走村入户开展“寻访低收入家庭”活动,共寻访7509户、14710人,推动完善由“人找政策”为“政策找人”的主动发现机制,活动有声势、有力度,有影响。开展美丽乡村建设条例执法检查,在法治轨道上保障湖州美丽乡村成色更足、质量更高。

有力促进城市品质提升。高度关注城市品质提升这一事关宜居宜业的民生工程,以推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为契机,作出“加快城中村改造、提升城市品质”和“规范市民文明行为、加强文明城市建设”两个决定,审查批准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调研视察全国文明城市乡村建设条例执法检查,在法治轨道上保障湖州美丽乡村成色更足、质量更高。

聚力办好民生实事。不断完善“项目征集、票决、督办、满意度测评”的制度机制,构建全链条工作闭环,做深做实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工作。特别是创设了实事项目代表建议的集中移交日制度,每年从9月开始,组织各级代表进联络站开展主题接待,听取基层和群众诉求,梳理后于每年11月的第一个工作日,同步移交各级政府,累计接待群众22647人次、征集到审议项目9333条。人民日报、新华社、央视等中央主流媒体作了集中采访报道。

——五年来,常委会突出代表主体地位,全力支持保障代表依法执行职务,不断提高代表活动组织化程度,把代表植根群众的天然优势转化为与群众心心相印的工作优势

拓展履职平台。按照“学习之家、履职之所、活动之地、凝心之寓”的目标,建成134个“五星级”代表联络站,并不断深化完善,实现“双联系”向“三联系”、“站内”向“站外”、“线下”向“线上”拓展,联络站“两渠道一平台”功能充分彰显。五年来,42885人次代表进站活动,收集意见建议21775条,相关做法获评首届“浙江人大工作与与时俱进奖”。建立代表向会制度,精确选题、精准提问、精心督办,共举办16期,146人次代表提出的148个问题得到有效落实,使问政会成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专题学习会、贯彻落实法律法规的工作推进会、代表与相关部门共同研究解决问题的商会”。

丰富代表活动。着力打响代表寻访品牌,从关注低收入家庭还有多少,到制止餐饮浪费有哪些典型,从美丽乡村建设还有没有短板,到我们身边到底还有哪些扬尘污染源,发动五级代表就近就便开展寻访,7028人次代表参与,收集反映问题1398个,提出意见建议483条,该项工作得到省人大常委会充分肯定。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设“浙江有个家、湖州有个妈”履职载体,成立10个“代表妈妈”团队与内地西藏结对,举办“护航高考送健康”“寻红色根脉、颂红色经典”等活动33次,一批又一批雪域高原孩子感受到了太湖南岸的真情与温暖,获得了省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开展了助力市域治理现代化、我为“十四五”献良策等主题活动30余项,推动解决问题2300余个。

抓实建议督办。按照代表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的要求,推行清单式管理、组合式督办、立体式考核,建立“跨届跨年”代表建议督办机制,加强对办理工作的沟通协调、动态管理和跟踪问效。经各方共同努力,历年代会期间代表提出的946件建议均在法定期限内按时办结,解决率从2017年的54%提高到2021年的79.65%,名列全省前茅,实现了办好一件、带动一片的良好效果,真正做到代表呼声有回应、群众期盼有着落。

优化服务保障。实行初任培训、集中轮训和分级分类培训相结合,累计组织24期共1400余人次参训。深化代表履职积分制,建立代表履职补助机制,服务保障更趋规范。邀请293人次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649人次代表参加立法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组织11名省代表向常委会口头述职,实现本届所有市代表述职测评全覆盖。全体代表积极践行“双岗建功”,既立足代表岗位依法履职尽责,又扎根本职岗位带头建功立业,忠诚为党分忧,忠实为民代言,获得市级以上荣誉296人次,为推进各方面工作作出了重要贡献。

——五年来,常委会主动顺应形势任务,树牢人大工作政治标准、法律标准和社会标准,彰显奋进姿态,保持蓬勃朝气,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服务现代化建设和塑造变革的能力水平

坚持创新破难。注重常规工作求深化、难点问题求突破,坚决避免表面化、一般化和流于形式。针对审议质量不够高,审议意见落实不够到位的问题,改进审议组织方式,专门出台审议意见处理办法,规范流程、加强督办、完善闭环,切实防止“说过了就算做过了,做过了就算做好了”的现象。注重方式方法创新,开展地方性法规“回头看、对标干”活动,建立“三个预算”监督体系,邀请在湖外籍人士走进人大,探索实施“人大依法监督+新闻监督”,提高了履职质效。持续推进制度创新,制定和修订了68项制度,以一系列具体管用的体制机制落实好根本政治制度。

建设数字人大。牢牢把握数字化改革的本质是改革,充分看到“比认识更重要的是决心,比办法更重要的是担当”,找准改革跑道,强化系统谋划,共召开部署推进会7次,开展

研讨培训40余次,在理念认识上持续深化“三个转变”,在场景建设上努力实现“三个跃迁”,在成果运用上探索推动“八个重塑”,“督政通”“代表寻访一件事”“司法监督在线”“代表工作数字云平台”等14个应用场景建成上线,被纳入省人大试点建设场景2个,已归集应用数据100余万条,参与场景应用6万余人次,有力赋能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打造过硬队伍。深化书香人大建设,坚持“每年共读三本书”,围绕人大工作“十二问”开展“学习思考大家谈”,举办履职培训、会前学法等50余次,强化生成性学习,激发创造性张力。大力弘扬“忠诚担当、守正创新、勤廉务实、认真负责、朝气蓬勃”的机关文化,出台人大干部队伍建设若干意见,推出地方立法队伍建设十条举措,加强专委会力量配备,营造了唯实惟先、善作善成的浓厚氛围,让每一位人大干部都能在人大这个“大家庭、大熔炉、大熔炉、大机关”中,得到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

筑牢基层基础。深入贯彻省乡镇、街道人大工作条例,推动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更加规范,指导开展街道人大工作试点,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32项制度。稳妥开展开发区人大工作试点,推动南太湖新区设立人大工作办公室,成为全省首批试点单位,并报请市委转发有关意见,从体制机制上作了积极探索。加强对区县人大的联系指导,重点工作实行上下联动。五年来,各区县人大坚持创新实干,创造了许多好做法、好经验,提升了全市人大工作整体实效。

各位代表,常委会各项工作取得的成绩,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靠的是市委的正确领导,离不开市政府、市政协、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各区县人大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饱含着全体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辛勤付出。在此,我谨代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有待进一步深化,已立法规的落地见效有待进一步抓实,监督工作方式有待进一步改善,代表履职保障有待进一步优化,人大数字化改革有待进一步推进,自身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等等。对于这些問題,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研究改进。

## 二、五年履职实践的经验启示

回顾五年来的工作,我们深切地体会到:

(一)必须始终坚持科学理论引领。思想之光照耀奋进之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做好人大工作最根本的政治引领、最强大的思想武器、最重要的行动指南。五年来,我们自觉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作为人大工作的基本功和必修课,从总书记丰厚深邃的思想体系中汲取科学真理力量和强大实践力量,不断夯实高举旗帜、勇担使命、砥砺奋进的思想之基。实践证明,只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人大事业才能在现代化新征程上越走越自信、越走越宽广。

(二)必须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党的领导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本质特征和最大优势。五年来,市委高度重视、依法保障、大力支持人大工作和建设,为人大依法履职提供了坚强保证。我们在履职行权中,把全面落实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作为首要环节,把发挥常委会党组的领导作用作为关键环节,把发挥人大代表党的先锋模范作用作为基础环节,把推动落实市委贯彻总书记和党中央重要指示的措施作为根本环节,确保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有效执行。实践证明,只有牢牢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人大的职能优势才能充分发挥、持续彰显。

(三)必须始终坚持服务大局。人大工作是党和国家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是人大工作的鲜明主题。五年来,我们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在高质量赶超发展的大场景中找准履职小切口,以火热的状态、作风和本领,扎实履行法定职责,做到看准的事马上干、谋定的事干出彩、要抓的事抓到底,不断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实践证明,只有紧扣大局履职尽责,毫不犹豫站到一线,义不容辞扛起责任,才能更好地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攻坚任务。

(四)必须始终坚持厚植为民情怀。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五年来,我们牢记人大是人民的人大,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主动顺应社会主要矛盾发生的新变化,密切联系代表和群众,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紧紧依靠代表做好人大各项工作,不断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用心用情用力推动解决人民需要解决的问题,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实践证明,只有悟透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才能书写好人民满意的新时代人大工作答卷。

(五)必须始终坚持突出守正创新。入脚法定、程序法定、职责法定,不是束手缚脚的法制制约,而是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法治保障。五年来,我们正确处理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之间的辩证关系,准确把握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特点规律,在法治框架内积极探索实践,注重

传承历届经验,不断创新方法举措,着力打响特色品牌,增强了人大工作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实践证明,只有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人大工作才能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焕发出更加蓬勃的生机和活力。

## 三、今后工作的建议

各位代表,市第九次党代会确定了我市未来五年的奋斗目标和重点任务,描绘了美好的发展蓝图,我们坚信,在新的赶考之路上,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一定能够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和湖州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第九次党代会的部署要求,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以民为本、实事求是,创新实干,扎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大力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充分发挥“四个机关”作用,为坚定不移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之路,奋力建设绿色低碳共同富裕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州更好贡献人大力量。

(一)强化政治引领,在对党绝对忠诚上更加坚定自觉。要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争当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忠实践行“两个维护”排头兵,保证人大工作正确方向。坚持完善“第一议题”制度,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在学思践悟中进行理想信念、践行初心使命、体现忠诚担当。牢牢把坚持党的领导“四个环节”,不折不扣贯彻好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做到市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二)依法有效履职,在助推发展大局上更加担当有为。要紧紧围绕绿色低碳共富,强化担当作为,发挥职能优势。坚持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发挥人大主导作用,突出急用先行和地方特色,统筹“大块头”与“小块灵”,不断提高立法质效,充分发挥地方立法实施性、补充性、试验性作用。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聚焦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聚焦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愿,综合运用监督方式,抓住一个点、五年一贯之、持续抓下去,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推动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化常态化,进一步规范工作人员免工作,更好做到议大事、促发展、强保障。

(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密切联系服务群众上更加常态长效。要发挥好人民代表会制度为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作用,把“人民”二字贯穿工作始终。持续抓好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实施意见的落实,更好地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完善人民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健全闭会期间重大民情民意收集反馈机制,有效贯通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使发挥代表作用成为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

(四)坚持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在提升履职行权质效上更加系统精准。要强化数字化思维,深入推进人大数字化改革。牢牢把坚持和坚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八个重塑”的要求,迭代升级数字化改革的路径、方法和路径,抓好公共数据平台建设,加快应用场景的推广应用,加强制度建设和理论研究,更好撬动人大工作系统迭代、创新发展、整体提升。

(五)适应新时代人大工作要求,在打造“四个机关”上更加扎实过硬。要围绕打造党放心、人民满意的“四个机关”,把加强自身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以深化政治机关建设为引领,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发扬历史主动精神,扎实推进具体制度建设,深化调查研究,充分发挥专委会作用,着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密切上下联动和横向协同,不断提升全市人大工作水平。

各位代表,五年看头年,起步最关键。建议今年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具体工作:第一,加强地方立法。制定居家养老服务条例、湖笔保护和发展条例,开展“缩小城乡差距”省级区域试点立法专题调研,开展机动车停放管理等4个二类项目和太湖生态保护区5个前期项目的立法调研。第二,抓实重点监督。听取和审议加快项目“双进双产”、深化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乡村振兴、大气污染防治、贯彻省医疗保障条例、民生实事办理等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刑事司法执法检查,听取农民增收、教育“双减”、生活垃圾分类等专题汇报,支持推动“五谷丰登”计划实施、“共同富裕”行动、“护中提低”等工作。第三,规范代表任免。作出推进人才强市创新强市首位战略的决定,审查湖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依法任免新一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第四,深化代表工作。加强拓展培训,全面推广代表“亮身份”工作,深化拓展代表联络站“两渠道一平台”功能,开展“低收入农户就业帮促”“因病致贫家庭”“身边的扬尘污染源”代表寻访,围绕“推进首位战略”“聚力绿色能源”进行专题询问和代表问政,组织“聚力绿色低碳共富,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强化代表建议督办,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各位代表,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依法履职,为奋力建设绿色低碳共同富裕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州而团结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